



合同变更前征求意见公示表

依据《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 深圳市龙岗区政府采购中心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合同管理的通知》有关规定，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市政管理中心拟对《龙城街道清扫清运及转运站管理服务承包合同》（五标，合同期限：2021年8月1日至2022年7月31日，第二年度合同）进行部分条款变更，现将有关情况向社会大众征求意见：

采购项目名称：龙岗大道清扫和龙城街道清扫清运及转运站管理服务
采购项目编号：LGCG2020160165

合同金额（万元）：2757.6

中标供应商：深圳市玉龙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变更内容描述：

1、核减道路名称“深圳中学龙岗初级中学”清扫保洁硬底化面积13813.84平方米、绿地面积6110.45平方米，按合同城中村清扫保洁中标单价14.48元/平方米/年、绿地清扫保洁中标单价0.99元/平方米/年计算，核减金额为17172.82元/月，从2021年9月份起在合同承包费中按月扣除，至合同终止日2022年7月31日11个月共扣除费用188901.02元。

2、核减范围2020年8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期间的费用共223246.57元（即第一年合同及第二年度合同的第一个月），已在2021年8月份承包费中进行了补扣。

合同变更的理由及相关说明：

采购人与区城管部门2019年委托的第三方测绘机构对2019年清扫保洁面积测绘情况进行核查，经核实，在当年测绘时，道路名称“深圳中学龙岗初级中学”区域当时正处于施工状态，未实行围合管理，测绘机构误把该区域纳入测绘范围。根据该区域管理实际情况，核减龙城街道清扫清运项目五标合同“深圳中学龙岗初级中学”区域的清扫保洁面积及费用，办理合同变更。

征求意见期限：从2021年10月21日至2021年10月27日（公示时间5个工作日）

联系方式:

采购人: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市政管理中心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沙园路龙城街道办事处 314 室

联系电话: 28986125 传真: 89916292

合同备案机构: 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建设路财政大厦 3 楼

联系电话: 28683054

备注: 对公示内容有异议的, 请于公示之日起至期满之日止以实名书面方式 (包括联系人、地址、联系电话) 将意见反馈至采购人。